**围场县环保局秸秆焚烧及河道**

**可视化监管系统项目**

**（一般债券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编制机构：承德燕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时间： 2020 年 12 月 26 日**

委托单位：承德市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财政局

受托单位：承德燕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文号：承燕会所审专字（2020）第260号

报告日期：2020-12-26

签字注师：崔春华、白秀云

绩效评价报告

事务所名称：承德燕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承德双桥区新华路富华新天地20层2016、2017办公

联系电话：0314-2021210/2282221

**承德燕山会计师事务所** **CHENGDE YANSHAN CERTIFIED**

**有限责任公司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Add）：承德双桥区新华路工商联大厦20层 20F,Gongshanglian building,

电话：（Tel）：0314-2021210 Xinhua Street, Shuangqiao

传真：（Fax）:0314-2021210 District of Chengde

邮编：（Post）:067000 E-mail:yanshan20f@163.com

**承燕会所审专字（2020）第260号**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绩效目标 3

（三）评价对象和时段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一）绩效评价指标权重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

（二）绩效评价目的和依据 7

（三）绩效评价工作内容和范围 11

（四）绩效评价标准和方法 12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3

三、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情况 16

（一）项目实施情况 16

（二）资金使用情况 17

四、绩效评价分析与结论 17

（一）绩效评价分析 17

（二）绩效评价结论 21

五、意见及建议 22

（一）强化绩效理念，深入推进评价工作 22

（二）强化事前准备，切实提升评价质量 22

（三）强化结果应用，不断巩固评价成效 22

六、附件 2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23

**围场县环保局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

**一般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财政局：

根据《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财政局内部财政资金拨付程序》，参照《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预算管理办法》和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规定，承德燕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财政局委托，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对围场县环保局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工程项目新增一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做绩效评价工作。本次绩效评价所涉及到的债券资金使用部分的工程项目资料、财务数据以及其他与本评价项目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有效性由被评价单位负责并提供给我方。根据2019年度围场县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我们将从项目的投入指标、管理指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四个方面进行全面综合的绩效考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围政〔2019〕100号）精神，围场县人民政府做了关于2019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限额管理及使用方案的报告。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9年市县第三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冀财债〔2019〕27号）下达围场县新增政府一般债券资金40000万元。

结合围场县政府2019年重点建设项目安排情况，围场县对2019年新增一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调整，经县政府同意，将新增一般债券使用项目重新进行安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通过对围场县年度内众多项目的认真研究，为了更好地保障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对于一些方案可行、产出比高、效益明显的重点项目予以保留，一些方案欠佳、效益一般的项目予以删减。

其中投入围场县环保局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项目的一般债券资金共计191万元。

1.项目名称

围场县环保局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

2.建设地点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域内

3.建设单位

承德市生态环境局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分局

4.项目概况

2018年承德市政府关于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安装工作资金做了承诺。在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域内建设49个焚烧及河道红外线监控点位。

根据承德市《关于加快秸秆焚烧高架红外视频监管系统安装建设的通知》（承气领办〔2018〕116号）、《关于转发在重点涉农区域加快安装红外视频监控系统加大露天焚烧打击力度的通知》（承气领办〔2018〕125号）要求，围场县认真组织实施。目前，市财政已完成围场县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服务采购项目的评审工作，分三年支付（服务费中一次性投资部分按照分三年50%、30%、20%比例进行支付；运营费用按照每年运营费用全额平均支付）。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承诺建设资金足额到位，确保安装工作顺利实施。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由承德市生态环境局（含各县市区生态环境分局）作为甲方统一组织单一来源采购，通过单一来源采取方式委托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市分公司提供相关服务，市生态环境局统一组织各县分局集中签署合同，并协调各县分局支付服务费用，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总投资604.1621万元，其中国债资金604.1621万元，占项目总投资100%。

5.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604.1621万元，资金全部由国债资金解决，其中使用政府一般债券资金191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标是将债券资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使用情况即项目准备阶段、采购阶段、执行阶段全面纳入绩效管理，从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实际产出情况（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取得的效益情况等方面，综合衡量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分析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原因，研究并提出改进措施。

**（三）评价对象和时段**

本次考核评价对象：围场县环保局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项目。从项目投入、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全面的评价考核。

考核时段：从项目决策阶段立项开始，经过项目实施阶段到最后的项目结束竣工验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指标权重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指标权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权重** |
| **1** | 2019年1至12月 | 投入指标10分 | 项目立项管理10分 | 10% |
| **2** | 管理指标30分 | 业务管理15分 | 30% |
| 财务管理15分 |
| **3** | 产出指标30分 | 项目产出管理30分 | 30% |
| **4** | 效益指标30分 | 社会效益情况20分 | 30% |
| 经济效益情况10分 |
| 合计 |  | 100% |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考核标准** |
| 投入指标（10分） | 项目立项管理（10分） | 1、项目立项合规性、必要性、实施的可行性（5分）； | 立项手续合规、方案可行得5分，无立项扣2分，方案欠佳扣2分； |
| 2、项目投入经济性、筹资合规性（3分）； | 项目投入可行、资金来源合规得3分，投入经济性不明显得2分，经济性差不得分； |
| 3、项目可持续性（2分）； | 项目能达到正常设计使用年限得2分，达不到不得分； |
| 管理指标（30分） | 业务管理（15分） | 4、项目资料的完整性（6分）； | 项目资料（实施方案、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完整得6分，资料不完整每有一项扣1分； |
| 5、政务公开情况（3分）； | 制定公示制度、建立公示平台、应该招标项目必须进行招标得3分，每缺少一项扣1分； |
| 6、变更控制情况（3分）； | 债券资金使用无变更得3分，变更费用每超过投资额1%，扣0.5分； |
| 7、项目按照计划执行情况（3分）； | 项目实施按照计划执行得3分，每有一项不合理扣减0.5分； |
| 财务管理（15分） | 8、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 债券资金未用于经常性支出，未用于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得4分，发现资金使用不合规每有一项扣1分； |
| 9、县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情况（7分）； | 及时拨付项目资金得7分，未及时拨付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10、会计制度执行情况（4分）； | 未发现资金有挪用、抽逃、延迟支付现象得4分，每发现一次扣减1分； |
| 产出指标（30分） | 数量指标（8分） | 11、视频监控点位≥49个（8分）； | 安装点位达到49个得8分；每少一个扣减1分； |
| 质量指标（8分） | 12、设备验收合格率≥100%（8分）； | 一次验收全部合格得8分；整改后验收合格得6分；整改后验收仍不合格得0分； |
| 时效指标（9分） | 13、项目按计划完工（5分） | 按时完工得5分，延迟完工每超期半个月扣减1分； |
| 14、竣工投入使用时间2018年11月（4分） | 在规定时间内投入使用得4分，每超期半个月扣减1分； |
| 成本指标（5分） | 15、年度债券资金支出情况达到100%（5分） | 完成本年度预算支出得5分；未完成本年度预算支出按比例扣减得分； |
| 效益指标（30份） | 社会效益情况（20分） | 16、总体目标实现情况（8分）； | 达到预期建设目标得8分；未达到目标，每有一项扣减1分；截止到绩效评价仍未达到目标不得分； |
| 17、社会效益实现情况（8分）； | 项目的建设对社会效益明显提升得8分，效益不明显得4分，社会效益差不得分； |
| 18、社会环境（生态环境等）改善情况（4分）； | 项目建设对社会环境有明显提升得4分，提升不明显得2分，影响社会环境不得分； |
| 经济效益情况（10分） | 19、项目建设带来的直接经济效益（3分）； | 项目建设能够持续带动当地直接经济效益明显提升得3分，直接经济效益不明显扣1分，无直接经济效益扣2分； |
| 20、项目建设带来的间接经济效益（7分）； | 项目建设能够持续带动当地间接经济效益明显提升得7分，经济效益不明显得5分； |
| 总分 | 100 |  |

**（二）绩效评价目的和依据**

**1.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是整个评价工作开展所要达到的目标和结果，体现评价工作的最终价值，是整个评价工作的基本导向。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分析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的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等情况，督促有关单位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严格项目申报、评审、审批、实施、验收及后期管护等程序，规范资金分配、使用及管理等，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了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制度，建立一支高素质的员工队伍，创造一种自我激励、自我约束和促进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用人机制，为机关单位的成长和高效运作提供保障。

（1）监测债券资金整体部署和目标的执行情况。评价系统能够有效地把整体部署分为各个能够加以控制、衡量的要素，定期对项目相关数据进行整理与收集，能够使我们清晰洞察部署与目标的实际执行状况，从而能够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整体预算目标得以实现。

（2）及时发现问题并寻找绩效改进点。绩效评价对于建设单位而言，有助于挖掘发现组织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进一步将存在的问题深入剖析，从而把隐蔽于冰山之下的系列问题进行揭示展现，促使部门管理者积极探寻解决问题的对策，从而实现改善组织绩效的目的。

（3）公平合理的评价与回报。绩效评价能够更加明确地使部门管理者明白其资金管理方面不足之处以及其工作优异之处，有利于员工进一步的改进工作。通过绩效评价与单位部门经济效益挂钩，能够实现真正的公平合理，对于单位和员工而言至关重要。

**2.评价依据**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重点任务要求；部门职责相关规定；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财务和会计资料；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目标，预算执行情况，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和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

**（1）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法规依据**

| **文号** | **政策名称** |
| --- | --- |
| **国务院** |
| 国务院令第714号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 国务院令第393号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 国务院令第712号 | 《政府投资条例》 |
| 国发〔2014〕43号 |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 |
| 中发〔2018〕34号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

**（3）部门规章**

| **文号** | **政策名称** |
| --- | --- |
| **财政部门** |
| 财库〔2014〕214号 |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
| 财建〔2004〕729号 | 《财政部关于开展<中央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
| 财预〔2020〕10号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
| 财预〔2017〕50 号 | 《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 |
| 财预〔2016〕154号 |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 |
| 财预〔2011〕207号 | 《关于全面推进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 |
| 财预〔2011〕416号 | 《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 |
| 财建〔2013〕165号 | 《经济建设项目资金预算绩效管理规则》 |
| 财预〔2014〕45号 |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方案>的通知》 |
| 财预〔2015〕82号 | 《关于印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 |
| 财办预〔2016〕123号 | 《关于中央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 |
| 财预〔2018〕4号 | 《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与激励办法的通知》 |
| 财综〔2018〕42号 | 《财政部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的指导意见》 |
| 财预〔2018〕69号 |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支出进度考核办法>的通知》 |
| **地方政策文件** |
| 冀财金〔2015〕28号 | 《河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财政助推金融创新支持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 |
| 冀财综〔2018〕20号 | 《关于印发河北省政府购买服务第三方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的通知》 |

**（4）相关资料**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 **一** | **项目前期工作资料** |
| **1** | 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其批复 |
| **2** | 项目实施方案 |
| **3** | 省、市、县政府及各部门相关文件（针对本项目） |
| **4** | 项目招标采购文件及中标通知书 |
| **5** | 施工合同 |
| **二** | **项目实施过程资料** |
| **1** | 施工组织方案 |
| **2** | 质量管理文件 |
| **3** | 资金收支凭证 |
| **三** | **竣工验收资料** |
| **1**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 **2** |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
| **3** | 建设单位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

### **（三）绩效评价工作内容和范围**

我们对本项目2019年度债券资金使用部分的项目资料的完整性、有效性作出判断，走访调查相关部门当事人，对围场县环保局提供的资料数据进行考察、核实，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各项工作任务做出客观、公正的评判，不足之处究其原因作出响应。

评价内容包括：

1.决策情况；

2.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3.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

4.实现的产出情况；

5.取得的效益情况；

6.其他相关内容；

评价范围包括2019年度围场县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的预算投入、支出情况。

**（四）绩效评价标准和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按照“客观公正、突出重点、绩效优先”的原则进行，主要采用比较分析、定性分析和定量统计相结合的方法，根据项目内容分类、评价指标分类，通过书面评价、核查等方式，对项目资金从投入、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全面的评价。绩效评价包括投入指标、管理指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4个一级指标，9个二级指标，20个三级指标。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满分为100分。考评结果等次：根据计算统计结果的分值，确定考评对象最后达到的等次，具体确定为：考评分值S≥80，为优；80＞S≥70，为良；70＞S≥60，为合格；S＜60，为不合格。

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符合以下要求：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同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和标准应具有一致性，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同一评价对象处于不同实施阶段时，指标权重应体现差异性，其中，实施期间的评价更加注重决策、过程和产出，实施期结束后的评价更加注重产出和效益。

评价方法：

1、层次分析法

层次分析法又称为多层次权重分析法。指将一个复杂的多目标决策问题作为一个系统，将绩效目标分解为多个目标或准则，根据问题的性质和要达到的目标分解出问题的组成因素，并按因素间的相互关系将因素层次化，构成一个层次结构模型，然后按层次分析，通过定性指标模糊量化方法算出层次单排序（权数）和总排序，以作为目标（多指标）、多方案优化决策的系统方法。此方法经常用来为一些基于多种属性的主观评价和决策过程建立模型。

2、对比分析法

对比法主要包括有无对比、前后对比和横向对比等方法。根据项目资料和调研得到项目实际情况，与项目决策最初确定的直接目标和宏观目标及其他指标进行对比，找出偏差和变化，分析原因，得出结论和经验教训，提出项目改进建议和相关政策建议。

3、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4、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5、调查法

掌握客观、真实的信息、数据是后评价工作的先决条件和基础，在很多项目中，经常采用收集档案资料、座谈、电话、走访及调查等方法相结合的方式。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财政局委托承德燕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项目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的经济性、规范性、效益性和可持续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和评判。根据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我方做以下工作：

**1、明确项目团队的职责与分工**

| **序号** | **职务** | **负责人** | **工作职责** |
| --- | --- | --- | --- |
| **1** | 负责人 | 崔春华 | 主持全面工作 |
| **2** | 白秀云 |
| **3** | 协调 | 王雪 | 负责协调项目实施机构、项目公司等与项目有关的部门及机构 |
| **4** | 穆阳 | 负责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成员的协调等相关工作。 |
| **5** | 监管审核 | 吴丽珍 | 资料检查、管理、归档 |
| **6** | 穆阳 |
| **7** | 项目评价 | 崔春华 | 现场调查、走访，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
| **8** | 白秀云 |
| **9** | 穆阳 |
| **10** | 敖立军 |
| **11** | 杨莉洁 |

**2、评价工作各相关当事方的职责**

| **序号** | **各相关当事方** | **职责** |
| --- | --- | --- |
| **1** | 委托方 | 1. 明确王雪同志参加绩效评价工作，负责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正常开展。

2.整理好由委托方提供的与该项目有关的相关资料。 |
| **2** | 建设单位 | 提供项目决策资料、实施过程资料等与该项目有关的相关资料。 |
| **3** | 受托方 | 1.对本项目资金安排的使用情况，组织实施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效果进行评价；2.对本项目进行第三方绩效评价服务，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

**3、资料收集与调查**

明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所需的资料收集与调查方案，包括资料收集内容与途径、数据资料来源以及具体的调查方法。

**1）、资料调查法**

查阅项目立项及审批手续、施工组织设计、项目建设期评价依据（法律、法规、条例、规章制度）、应急处置预案、台账及施工过程中的档案资料，对涉及到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现场签证资料进行监督核实，获取绩效评价工作所需要的其他基础信息、指标等内容。

**2）、座谈调查法**

通过与项目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座谈，获取档案资料中没有体现实施的基础信息。了解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变更及原因，资金使用及分配情况。掌握整个项目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限期整改。

**3）、走访调查法**

针对本项目特点，走访项目所在地相关部门进行访谈。通过随机走访使用者，选定一定数量的调查对象，通过直接与使用者面谈或电话联系等，能够了解他们的真实思想和意见，这种方式可以了解到与调查内容更直接的相关信息。选取的调查对象越多，获取到的情况就越接近真实。了解项目施工过程中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以及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4、明确绩效评价工作质量控制措施**

整个实施过程中对具体绩效评价质量监控主要有外部监控和内部监控两个方面。

外部监控主要包括财政部门或预算单位对评价小组成员评价工作组能力评价、第三方绩效评价方案的审核、评价实施过程的监控、评价报告的审核、评价质量评审；

内部质量监控包括评价小组成员的确定和质量教育、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的确定、评价现场工作质量控制、评价方法选择等。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成员除由第三方机构聘任的绩效评审专家、专业人员组成外，一般还包括预算单位项目执行部门相关负责人员。

三、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情况

**（一）项目实施情况**

2018年7月23日承德市环境保护局组织相关专家对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单一来源采购进行评审，对采购项目的需求特点、选择唯一供应商的理由做了详细说明，听取了专家组意见，最终确定供应商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市分公司。2018年8月2日承德市环境保护局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服务单一来源进行了公示，拟定唯一供应商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市分公司。并签订了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通过设备安装调试，同年10月25日由县环保局组织，对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安装组织验收，建设单位对现场安装设备数量、型号核对与采购数量一致，所有设备运行正常，验收评定均为合格。

**（二）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投资604.1621万元，资金支付比例为按三年50%、30%和20%比例进行支付，2018年和2019年已支付国债资金444.6969万元（其中包括2019年一般债券资金190.9068万元），均为国债资金，总资金到位率73.6%。

通过财政授权支付额度通知单显示，2020年1月20日财政支付承德市环境保护局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分局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授权额度为190.9068万元。2月12日县分局通过零余额账户支付给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市分公司190.9068万元。项目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单独核算，支付凭证齐全，转账记录清晰，资金管理有序，严格执行财务制度，未出现拖欠、挪用、挤占工程款情况。

四、绩效评价分析与结论

**（一）绩效评价分析**

1.投入指标

投入指标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10分，考评得分 10分。

（1）项目立项管理

①项目立项合规性指标标准分值为5分，考评得分5分。

2018年4月，围场县接到承德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秸秆焚烧高架红外视频监控系统安装建设的通知，立即组织项目实施，设立过程符合政策规定。

②项目投入经济性、筹资合规性指标标准分值为3分，考评得分3分。

建设单位按照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投入可行，资金来源合规，符合客观实际，能够达到设定的目标。

③项目可持续性指标标准分值为2分，考评得分2分。

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方案实施，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合理、细化、可衡量。通过项目实施，可做到第一时间发现火情、第一时间发现违法违规倾倒固废垃圾锁定位置、截取图像（视频）资料、通知上报，信息反馈，本项目可持续改善区域空气质量，未来可持续性强。

2.管理指标

管理指标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30分，考评得分30分。

（1）业务管理指标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15分，考评得分15分。

①项目资料的完整性指标标准分值为6分，考评得分6分。

围场县环保局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绩效评价涉及到相关资料完整、有序，资金支付凭证齐全。

②政务公开情况指标标准分值为3分，考评得分3分。

本项目新增债券资金安排的情况均已公示，本项目没有发现应该招标没有招标的情况。

③变更控制情况指标标准分值为3分，考评得分3分。

本项目债券资金使用部分项目无变更，没有对工程进度造成影响，项目能够按照资金使用情况顺利进行。

④项目按计划执行情况指标标准分值为3分，考评得分3分。

围场县环保局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按照计划实施，在县域内建设49个焚烧及河道红外线监控点位，无违反规定的项目实施。

（2）财务管理指标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15分，考评得分15分。

①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标准分值为4分，考评得分4分。

本项目债券资金均未用于经常性支出，未用于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资金使用合规。

②县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情况指标标准分值为7分，考评得分7分。

本项目已按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在县级财政集中支付，未出现资金拖欠现象。

③会计制度执行情况（项目单位）指标标准分值为4分，考评得分4分。

未发现资金有挪用、抽逃、延迟支付现象，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合规，账务处理基本合规。

3.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30分，考评得分30分。

（1）数量指标

对现场安装设备数量、型号核对与采购数量一致，项目已建设完成的视频监控点位49个，满足实际要求，考评得分8分。

1. 质量指标

按照要求，所有设备运行正常，安装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100%，能够达到使用要求，验收评定均为合格。此项指标考评得分8分。

1. 时效指标

①项目按计划完工指标分值5分，考评得分5分；

本项目能够按照计划完工，没有出现滞后。

②竣工投入使用时间指标分值4分，考评得分4分；

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安装工程在2018年11月正常投日使用。

1. 成本指标

年度债券资金已经按施工进度全部支出，支出率达到100%。此项指标考评得分5分。

4.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30分，考评得分26分。

（1）社会效益指标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20分，考评得分20分。

①总体目标实现情况指标标准分值为8分，考评得分8分。

完工项目按批复设定的总体目标全面实现，达到预期目标。

②社会效益实现情况指标标准分值为8分，考评得分8分。

在围场县境内建设视频监控点位49个，惠及37个乡镇，禁止焚烧秸秆和倾倒固体废物，保障了居民正常生活、工作环境，避免了制约社会经济的发展的不利因素，提高了百姓生活质量。

③社会环境（生态环境等）改善情况指标标准分值为4分，考评得分4分。

减少了河道水体污染隐患，通过对露天焚烧秸秆行为的有效控制，有效改善了区域大气质量，提高了人民生活质量。社会环境和生态环境有所改善。

（2）经济效益指标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10分，考评得分6分。

①直接经济效益指标标准分值为3分，考评得分1分。

由于本项目为社会公益性项目，项目的投入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②间接经济效益指标标准分值7分，考评得分5分。

项目建设可以避免一些间接经济损失，通过项目的实施，减少了火情可能引起的居民财产损失，维护了社会稳定，并可持续发展。

**（二）绩效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80（含）-100分为优、70（含）-80分为良、60（含）-70分为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

绩效评价指标综合得分情况：

围场县环保局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工程项目绩效考评结果，其中：投入指标考评得分10分、管理指标考评得分30分、产出指标考评得分30分、效益指标考评得分26分。通过对各项指标的具体分析评价，汇总得出本次绩效评价考核综合得分为96分，总体评价为“优”。

通过项目建设，对社会效益影响是长期的，促进了围场县的经济繁荣。

评价结果表明，围场县环保局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组织和管理较好地执行了相关规定要求，组织管理有序，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对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总体有效。资金使用合理合规，为社会的稳定作出了贡献。

五、意见及建议

加强项目管理、完善建设程序及资金支付方面的管理。

## **（一）强化绩效理念，深入推进评价工作**

进一步强化各部门绩效管理理念，健全完善制度办法，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深入推进评价工作，提升整体绩效管理水平。

## **（二）强化事前准备，切实提升评价质量**

在推进自身评价工作开展时，结合评价工作实际，规范评价标准，确保绩效评价结果规范化、科学化，切实提高评价质量。

## **（三）强化结果应用，不断巩固评价成效**

加强评价结果的运用，将绩效评价结果纳入本单位的年终考核中来，成为考核奖惩的重要指标，区县和部门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整改落实，不断促进民生工程工作提质增效。

六、附件

##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承德燕山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春华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承德 中国注册会计师：白秀云

二○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围场县环保局秸秆焚烧及河道可视化监管系统工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考核标准** | **考核得分** |
| 投入指标（10分） | 项目立项管理（10分） | 1、项目立项合规性、必要性、实施的可行性（5分）； | 立项手续合规、方案可行得5分，无立项扣2分，方案欠佳扣2分； | 5 |
| 2、项目投入经济性、筹资合规性（3分）； | 项目投入可行、资金来源合规得3分，投入经济性不明显得2分，经济性差不得分； | 3 |
| 3、项目可持续性（2分）； | 项目能达到正常设计使用年限得2分，达不到不得分； | 2 |
| 管理指标（30分） | 业务管理（15分） | 4、项目资料的完整性（6分）； | 项目资料（实施方案、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完整得6分，资料不完整每有一项扣1分； | 6 |
| 5、政务公开情况（3分）； | 制定公示制度、建立公示平台、应该招标项目必须进行招标得3分，每缺少一项扣1分； | 3 |
| 6、变更控制情况（3分）； | 债券资金使用无变更得3分，变更费用每超过投资额1%，扣0.5分； | 3 |
| 7、项目按照计划执行情况（3分）； | 项目实施按照计划执行得3分，每有一项不合理扣减0.5分； | 3 |
| 财务管理（15分） | 8、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 债券资金未用于经常性支出，未用于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得4分，发现资金使用不合规每有一项扣1分； | 4 |
| 9、县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情况（7分）； | 及时拨付项目资金得7分，未及时拨付每发现一次扣1分； | 7 |
| 10、会计制度执行情况（4分）； | 未发现资金有挪用、抽逃、延迟支付现象得4分，每发现一次扣减1分； | 4 |
| 产出指标（30分） | 数量指标（8分） | 11、视频监控点位≥49个（8分）； | 安装点位达到49个得8分；每少一个扣减1分； | 8 |
| 质量指标（8分） | 12、设备验收合格率≥100%（8分）； | 一次验收全部合格得8分；整改后验收合格得6分；整改后验收仍不合格得0分； | 8 |
| 时效指标（9分） | 13、项目按计划完工（5分） | 按时完工得5分，延迟完工每超期半个月扣减1分； | 5 |
| 14、竣工投入使用时间2018年11月（4分） | 在规定时间内投入使用得4分，每超期半个月扣减1分； | 4 |
| 成本指标（5分） | 15、年度债券资金支出情况达到100%（5分） | 完成本年度预算支出得5分；未完成本年度预算支出按比例扣减得分； | 5 |
| 效益指标（30份） | 社会效益情况（20分） | 16、总体目标实现情况（8分）； | 达到预期建设目标得8分；未达到目标，每有一项扣减1分；截止到绩效评价仍未达到目标不得分； | 8 |
| 17、社会效益实现情况（8分）； | 项目的建设对社会效益明显提升得8分，效益不明显得4分，社会效益差不得分； | 8 |
| 18、社会环境（生态环境等）改善情况（4分）； | 项目建设对社会环境有明显提升得4分，提升不明显得2分，影响社会环境不得分； | 4 |
| 经济效益情况（10分） | 19、项目建设带来的直接经济效益（3分）； | 项目建设能够持续带动当地直接经济效益明显提升得3分，直接经济效益不明显扣1分，无直接经济效益扣2分； | 1 |
| 20、项目建设带来的间接经济效益（7分）； | 项目建设能够持续带动当地间接经济效益明显提升得7分，经济效益不明显得5分； | 5 |
| 总分 | 100 |  | 96 |